

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本公司、公司）持股 5%以上股东胡季强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176,079,085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 2,667,320,200 股的 6.60%；胡季强及其一致行动人（康恩贝集团有限公司、浙江博康医药投资有限公司）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355,622,519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3.33%。2021 年 1 月 22 日，胡季强将原质押在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中信证券）的 63,000,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进行购回并解除质押。截至公告披露日，胡季强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所持本公司股份数量 68,750,000 股，占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的 19.33%，占本公司总股份的 2.58%。

2021 年 1 月 25 日，公司接持股 5%以上股东胡季强书面通知，2021 年 1 月 22 日胡季强将其质押在中信证券的本公司 63,000,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（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.36%）进行了购回交易，该等股份解除质押，2021 年 1 月 25 日收到中信证券提供的股份解除质押手续办理完结凭证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份解除质押情况

股东名称	胡季强
本次解质（解冻）股份	63,000,000 股
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35.78%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2.36%
解质（解冻）时间	2021 年 1 月 22 日
持股数量	176,079,085 股
持股比例	6.60%
剩余被质押（被冻结）股份数量	63,000,000 股
剩余被质押（被冻结）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35.78%
剩余被质押（被冻结）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2.36%

胡季强本次解除质押为提前还款解除质押，不存在延期情形。胡季强确认，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将不用于后续质押。

二、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胡季强及其一致行动人（康恩贝集团有限公司、浙江博康医药投资有限公司）所持公司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，且相关股份不存在被冻结的情况，累计质押股份情况见下表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 例 (%)	本次公告前 累计质押数 量 (股)	本次公告后 累计质押数 量 (股)	占其所持股 份比例 (%)	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(%)
康恩贝集团 有限公司	173,784,371	6.52	0	0	0	0
胡季强	176,079,085	6.60	126,000,000	63,000,000	35.78	2.36
浙江博康医 药投资有限 公司	5,759,063	0.22	5,750,000	5,750,000	99.84	0.22
合计	355,622,519	13.33	131,750,000	68,750,000	19.33	2.58

公司将持续关注持股5%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的质押和解质押情况，严格遵守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年1月26日